

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文件

晋市牧医发〔2024〕16号

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关于规模蜂场数字化建设的指导意见

各县（市、区）畜牧兽医（服务）中心：

当前，以大数据、物联网、5G技术、人工智能、云平台、区块链等为重点的数字化养蜂模式成为蜂产业发展新趋势。利用数字化新技术新应用对蜂产业进行改造升级，提高效益，提升质量，是未来蜂产业发展的方向，也是蜂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。为了促进我市蜂产业数字化转型，现提出规模蜂场数字化建设指导意见。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意见主要适用于设计规模年存栏意蜂120箱或中蜂80箱以上蜂场的数字化建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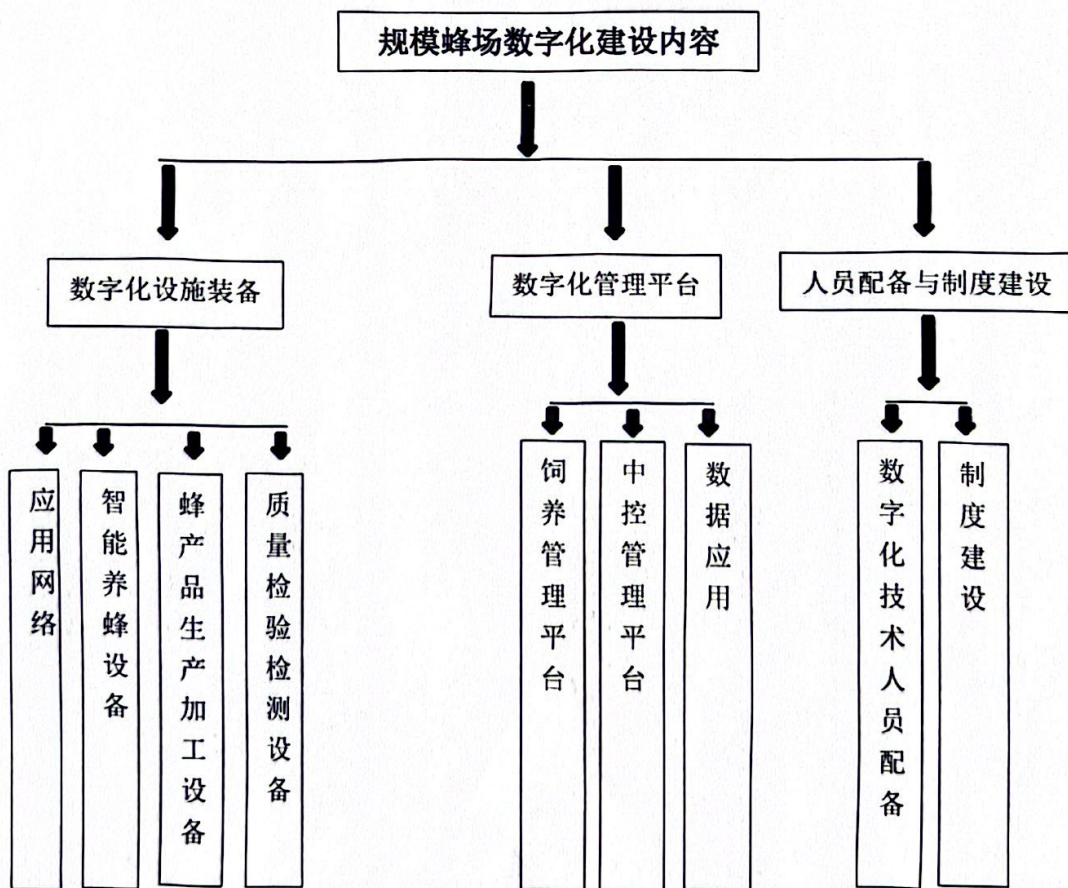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建设原则

依据规模蜂场的现有基础条件，以实际需求为导向，按照自愿自主，遵循实用性、兼容性、经济性的原则，分级、分类有序实施。县级畜牧兽医部门要加强技术指导和服务，有条件的地方要积极出台扶持政策，支持建设一批数字化规模养蜂示范场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主要包括数字化设施装备、数字化管理平台、人员配备与制度建设等。



(一) 数字化设施装备

1. 应用网络

蜂场须建设物联网和 5G (4G) 网络，通过网络把智能数字设施装备与互联网相连接，实现人、机、物的互联互通。

2. 智能养蜂设备

蜂场应配备智能蜂箱，实现蜂箱重量监测，蜜蜂出入数量统计，蜂箱温度、湿度、气压、风向和风速等气象参数的监测等功能。有条件的可以选配视频监控、防盗报警、电子治螨等功能模块。

3. 蜂产品生产加工设备

蜂场应配备蜜蜡分离机、自动摇蜜机、化晶罐、过滤器等生产加工设备，实现蜂蜜等蜂产品的全程自动化、智能化生产加工。有条件的可以配备无菌操作室，进一步提升蜂产品生产加工的质量安全。

4. 质量检验检测设备（可选项）

蜂场应配备蜂蜜检测仪等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设备，可以对蜂蜜中水分、果糖和葡萄糖、蔗糖、松二糖、淀粉酶活性、5-羟甲基糠醛、甘油等成熟蜂蜜重要指标进行检测，可以对微生物、污染物、兽药残留、农药残留等安全卫生指标进行检测，从而有效保障蜂产品质量安全。有条件的蜂场要建设溯源系统，包括产



品基本信息、溯源轨迹、质检信息、基地信息等。通过扫描蜂产品包装上的溯源码(二维码)可以追溯到具体的蜂场编号、产地、花源等信息,实现蜂产品从源头生产、入库检测、加工记录、成品出入等各个环节的全程监控。

(二) 数字化管理平台

1. 饲养管理平台

蜂场要能通过平台进行蜂群管理,借助手机 APP 等实现远程实时查看,了解蜂群生活和蜂王健康状况,获得实时、准确的蜂场及蜂箱数据,随时随地记录蜂群管理、蜂病防治和蜂具消毒、蜂产品加工等信息,并可通过手机将信息上传至网端。可在不惊扰蜜蜂正常生活环境条件下,实现蜂群智能化管理。

2. 中控管理平台

蜂场要能实时接收蜂箱内的温度、湿度、蜂箱重量等参数,并在电脑端或移动端显示,异常时会报警提示。要对接集成饲养管理平台数据,通过电脑端或移动端,可实时查看设备运行情况,发布工作指令,实现远程数字化管理。

3. 数据应用

鼓励和支持企业平台与省、市、县农业(畜牧)大数据平台进行对接,并及时推送生产数据。

(三) 人员配备与制度建设

1. 数字化技术人员配备



蜂场应配备相应信息技术人员。

2. 制度建设

蜂场应制定生产、管理等数字化应用相关制度，规范操作流程，落实岗位责任，特别要高度重视数字化设施设备的维护与更新，做好相应的资金保障，确保数字化设施设备和管理系统正常运行和迭代升级。

(四) 其它

本指导意见仅为当前我市规模蜂场数字化建设参考性意见，鼓励企业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和提升数字化建设内容。本指导意见将随着蜂业数字化、智能化设施装备和软件的迭代升级，适时更新版本。

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

2024年4月25日



晋城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

2024年4月25日印发

- 6 -



CS 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